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中央第二十指导组：

严督实导 以导带督 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效

新华社北京8月8日电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以来，中央第二十指导组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开展主题教育的部署要求，严督实导、以导带督，与联系指导的中央统战部、全国政协机关、国家民委、全国工商联、中国宋庆龄基金会5家单位同向发力、同题共答，推动主题教育取得实效。

学深吃透党中央精神，开展指导工作才能够有的放矢、精准发力——

中央第二十指导组先学一步、学深一层，通过个人自学、小组互学、党支部集中学等方式，认真研读《习近平著作选读》等权威教材，交流学习体会；每周例会把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并研究贯彻落实工作。通过理论学习，全组同志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为做好指导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理论学习不只是完成读书班、看完必读书目，要将其贯穿始终，推进走深走实”“要紧密结合业务职责，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找思路、寻方法”……为保证各单位学习质量，指导组加强现场督导，全程参加所指导单位的读书班、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专题党课等理论学习活动30余次，推动各单位扎实开展理论学习，不断夯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

中央统战部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引导统一战线成员掀起学习热潮。全国政协机关坚持把“学思想”摆在首位，截至7月底，机关党组成员和各单位党组织领导干部讲授专题党课74人次，开展主题教育专题党日活动129场次，推动机关党员、干部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

明确各单位干什么来决定重点督什么，确保督在点子上、导在要害处——

根据统一战线各领域的工作特点，指导组指导各单位锚定自己在服务强国建设、民族复兴大局中的定位，找准结合点、切入点、着力点，在新时代新征程上更好发挥统一战线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强大法宝作用。

国家民委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集中优势资源，抽调精兵强将组建工作专班，历时3个月完成七种民族文版《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翻译工作，以实际行动助力民族地区干部群众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同时，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指导组分别到5家单位的23个内设机构和直属单位开展了38次下沉调研。每到一处，指导组都立足实际、结合各单位部门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指导并提出相关意见。

强化问题意识、突出问题导向，明确改什么、怎么改，推动主题教育不断走深走实——

5家单位第一批整改问题清单上报后，指导组连续3个晚上专门召开全组工作会，对各单位汇总的问题进行集体研判、逐条把关、专题讨论。

随后，指导组立即与各单位主题教育办负责同志一对一、面对面反馈前期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改进意见，要求对照中央精神开展“回头看”，形成更加全面、准确、有分量的问题清单，对查摆出来的问题，能改的马上改、改到位，实行“动态销账”。

全国工商联将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深入开展作为主题教育重点工作，列入专项整治推进，通过实地调查研究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各地行动的分类指导，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先后3次认真修改主题教育问题清单，研究制定了43条整改措施，逐一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时限和责任单位，绘好“施工图”。

持续压紧压实责任，加强统筹协调，做到督导有力、督导有序——

在指导组指导下，5家单位及其178个下属党组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工作，形成上下联动、共同推进的良好局面，并将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同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一体推进。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指导组坚持周调度、月推进，通过召开巡回指导组座谈会、“四不两直”下沉调研、个别谈话等方式，及时与各单位沟通重要问题、交流典型经验、反馈问题意见、提醒关键节点，不断把主题教育抓紧抓实。

中央第二十指导组负责同志表示，下一步，指导组将继续按照党中央关于主题教育的部署和要求，始终坚持问题导向，督导各单位一体推进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重点措施，并始终保持对形式主义倾向的高度警觉，做好提前预防、及早纠偏，确保主题教育的严肃性、实效性。

关于安徽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二十九批交办信访件查处情况的公示

安徽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8月3日(第二十九批)交办我市的7件信访件，截至8月9日，已办结2件。其中，办结中经查属实的1件，不属实1件；责令整改0件，立案处罚0件，拘留0人，问责0人，约谈0人。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 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LD202301276	怀远县包集镇王圩村南大沟西庄南侧200米左右，有露天搅拌站，卸水泥时粉尘严重。	怀远县	大气	属实	经现场核查，该处建有移动式搅拌机一台，散装水泥罐一台，已用黑色遮荫网覆盖。现场核查时，该搅拌站设备用电已断，未发现生产迹象，无相关审批手续。	包集镇政府正在对露天搅拌站实施拆除。	无	
2	LD202301273	怀远县包集镇高速南边有一家元一建材，生产时产生噪音太大，有扬尘，并且厂门口路面上有石子抛撒。	怀远县	噪声、大气	属实	反映的建材厂为怀远县元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建有破碎生产线一条，PC构建机一台，项目尚未完全建成。现场核查时，该公司未生产，但堆放有部分原料。现场未能提供相关审批手续。	包集镇政府已对该公司实施了取缔关闭，做到了“两断三清”。	无	
3	WX202300725	1、2019年或2020年7、8月间，市环卫处在开挖处置填埋污泥施工中(施工负责人:李某根)，由于违法开挖，导致循环经济产业园内渗滤液调节池西南角约一千平方米地面及调节池护墙塌方，池内大量渗滤液冲垮园区西围墙涌入墙外农用灌溉水渠，造成灌溉水体污染，事故发生后环卫处相关负责人隐瞒不报，酿成重大生态环境污染事故，严重违法失职，要求督察组彻查。2、市环卫处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原来集中填埋堆放在循环经济产业园内的垃圾堆体上，之前环保督察检查发现后要求整改。2022年初飞灰填埋场建成后把堆体上的飞灰转运到新建的飞灰填埋场填埋，在转运填埋过程中，将原来的覆土也当成飞灰一起填埋充量，致使现在垃圾堆体原飞灰填埋区下面还有约两万吨左右的飞灰没有转运到新建的飞灰填埋场，环保隐患仍然存在。这是公然弄虚作假，糊弄环保督察组摘牌，骗取国家财政资金，希望严查，一查到底。		其他	不属实	1、2020年8月10日，市环卫处为预防渗滤液调节池渗漏，在渗滤液调节池西南侧建设约7米深防渗隔离墙，并在隔离墙建成后对隔离墙外侧土壤进行置换，因为有防渗隔离墙相隔，不存在渗滤液调节池塌方和渗滤液渗漏情况。在土壤置换过程中，因整改区域狭长，园区围墙影响机械作业，所以对园区围墙进行了拆除，整改完成后重新进行修建，园区围墙并非渗滤液冲垮。上述情况当时就向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做了报告，并于2021年10月26日向市整改办上报了核查报告，不存在隐瞒不报的情况，2020年度地下水检测报告均显示达标，不存在渗滤液大量渗漏污染环境的情况。 2、2020年6月16日，省生态环境厅对蚌埠市生活垃圾填埋场6.7万吨焚烧飞灰未按要求单独分区填埋等问题实施了挂牌督办。蚌埠市政府高度重视，投入3000万元资金，建设单独飞灰填埋库区。2022年1月15日，蚌埠市垃圾填埋场扩建工程(飞灰填埋区)项目建成运行，采用卫生填埋工艺。2022年4月13日，存放在生活垃圾堆体上的6.7万吨飞灰固化物全部转运至新建填埋场规范填埋，消除了环境安全隐患，不存在约两万吨左右飞灰未转填弄虚作假的情况。转运过程中，由于部分飞灰袋破损，混入覆盖土，所以将部分覆盖土随飞灰共同转填。	无	无	
4	WX202300726	高新区马城高科产业园内厚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长期非法处置餐厨垃圾，处理过程中垃圾水随意排放进入市政雨污管网，相关环保手续不完备；提取地沟油销售渠道不透明，疑似将地沟油混入食用油进入市场；餐厨浆料运到怀远违规饲养黑水氓(非规模生产)，造成两地重大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并恶意骗取国家财政资金，希望彻查。	高新区	水、其他	部分属实	反映的蚌埠市厚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环评报告已审批并通过验收。该公司主要利用餐厨垃圾提炼粗脂肪酸(工业油脂)，生产残渣综合利用，交由怀远县境内的蚌埠市厚德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养虫(黑水虻)，生产废水通过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天河园区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天河科技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该公司运行投产以来，未发现生态环境污染事故。经调阅该公司销售清单显示，2023年上半年共销售工业油脂491.63吨，主要销售至下游企业(上海泉岳龙化工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作为原料进一步生产使用；生产残渣由蚌埠市厚德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怀远县境内)进行农业综合利用，项目经怀远县发改委备案。另据了解，该公司为怀远县餐厨垃圾特许经营单位，处理费用由怀远县按吨实施财政补贴，特许经营合同内明确具体单价。	一是继续加强该公司日常监管，确保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二是提高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杜绝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	无	
5	LD202301275	蚌山区阿尔卡迪亚蓝天城，31号楼与32号楼之间阳光健身房与游泳池一体在32号楼下放3个空气囊，24小时不间断发出噪音，尤其是夜间扰民严重。	蚌山区	噪声	部分属实	经现场核查，该健身房位于30号楼处，在32号楼下放置3个储水装置(用于健身房洗澡和游泳池用水)及4台换气设备(用于健身房的通风换气)，在储水装置注水期间和4台换气设备开启时均会产生一定声音，据健身房负责人称这些设备在每日早8点至晚9点不定时开启。	要求该商户上述设备在每日12:00-14:30以及晚8:00至第二日早8:00的时间段不得开启，同时定期对设施进行减震降噪和维护，尽量避免扰民情况发生。	无	
6	LD202301271	固镇县石湖乡陈桥村有一家揉丝加工厂(原是丰原厂房)，设备在处理小麦秸秆时，产生粉尘污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固镇县	大气	部分属实	反映的揉丝加工厂为安徽丰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秸秆收储中心，主要从事秸秆收储，该收储中心建有一条秸秆揉丝生产线，无环评审批手续，生产加工过程中污染防治措施不到位，粉尘较大。	已要求该秸秆收储中心拆除秸秆揉丝加工生产线，清运产品及设备。	无	
7	LD202301272	固镇县谷阳镇唐南社区有一非法塑料厂(名为雪山塑料厂)，非法占用农田耕地，未办理任何环评手续加工塑料。	固镇县	其他	属实	反映的塑料厂为固镇县薛山包装点，个体工商户，主要从事塑料瓶分拣打包销售，土地性质为耕地，未取得规划用地许可。现场核查时，未发现该厂存在清洗、粉碎和热熔拉丝等生产行为，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该生产经营项目不需要办理环评相关手续。	对该包装点的原料、废旧塑料压块进行清理，除厂房和机械设备，对场地清空后完成土地复垦、复耕。	无	

本报社址：安徽省蚌埠市胜利西路116号 邮政编码：233000 广告发布登记证：蚌广登字[2019]001号 定价：每份2元 本报印务中心(电话2051054)印刷 地址：蚌埠市纬一路63号 本报发行部(电话 4034400)发行
发行方式：自发、邮发 部门电话：调度办 4034648 采访一部 4034318 采访二部 4034378 编辑一部 4034018 编辑二部 4034808 新闻热线 4034444 办公室 4034208 4019006(传真) 广告中心 4010358